

環球科技大學「環球科技人文學刊徵稿出版辦法」

學術研究發展委員會(92.10)通過
第二次學術研究發展委員會(94.01)修正
教務會議(95.01)修正
學術研究發展委員會(96.02)修正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學術地位，鼓勵教師學術研究風氣，特訂定環球科技大學「環球科技人文學刊徵稿出版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二、環球科技人文學刊(以下簡稱本刊)，其編輯、審查、印刷、發行除著作權法及其他法令另有規定之外，悉依本辦法辦理。
- 三、本刊以出版未在其他刊物發表之原創性學術論文及研究成果為原則。
- 四、本刊隨時接受投稿，定期出版，每學期以出版一期為原則，每篇投稿稿件不得超過十五頁，徵稿出版作業細則另訂之。
- 五、本刊置總編輯與執行編輯各一人，總編輯由研發長擔任，執行編輯由產學合作中心主任擔任，負責執行相關業務；另可依業務需要配置編輯若干名。
- 六、凡投稿之稿件，應依本刊徵稿格式之規定撰寫。稿件未依格式規定撰寫者，退回投稿稿件。
- 七、投稿本刊之稿件均須經審查通過並簽具著作權授權簽章後始予刊登。
- 八、本辦法經學術研究發展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